

# 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平卫医函〔2024〕25号

## 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 关于成立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的 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市直各医疗机构，平煤神马集团总医院：

为进一步完善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医疗质量控制，保证医疗安全，根据《平顶山市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平卫医〔2021〕12号）有关要求，依据申请和考核，经研究，决定成立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中心主任为张兵，并组建专家委员会。责任单位为平顶山学院附属口腔医院，为期4年；责任医院要按照要求在办公场地、工作经费等方面给予支持。中心在市卫生健康委领导和指导下，履行以下职责：

一、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我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工作的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督导方案、培训方案等。

二、完善我市口腔医疗学科的质量控制标准、措施和制度等。

三、本着科学、公正、透明的原则，定期进行全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督导考核，准确把握医疗质量动态。

四、提出我市口腔医疗学科人才队伍建设意见，定期开展专业人员的培训，有计划地提高队伍素养与技术水平。

五、经市卫生健康委同意后，定期发布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报告，指导全市设置口腔医疗及相关学科的医疗机构持续改进医疗质量；宣传口腔医疗诊疗技术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指南；收集、发布本专业最新理论与进展；交流医疗机构质控经验。

六、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指导各级医疗机构口腔医疗诊疗技术相关专业人员开展质量控制工作。

七、进行与口腔医疗诊疗有关的质量控制策略研究，定期开展调研工作，梳理薄弱环节与制约发展的关键，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决策提供依据。

八、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

九、完成市卫生健康委和省口腔医疗质控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

附件：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控中心专家委员会名单



附件

## 平顶山市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 专家委员会名单

主任委员：

张 兵 平顶山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平顶山市口腔医院）副主任医师

副主任委员：

宋绍华 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主任医师

张文静 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胡 莲 平顶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李小磊 平顶山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平顶山市口腔医院）副主任医师

董 斌 平顶山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平顶山市口腔医院）副主任医师

委员：

岳亚瑞 平顶山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平顶山市口腔医院）主治医师

张俊超 平顶山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平顶山市口腔医院）主治医师

桑广宇 平顶山市第一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郭海鑫 平顶山市第二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刘医萌 平顶山市中医医院 主治医师

叶翠娜 平顶山市妇幼保健院 主治医师

王小娜 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主治医师

李 涛 平顶山市第五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路伦江	汝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孙晓旭	鲁山县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张韶辉	宝丰县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任海伦	叶县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熊美才	郟县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韩渊博	郟县中医院	副主任医师
张安民	舞钢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秘书：

沈凯奇 平顶山学院附属口腔医院（平顶山市口腔医院）主治医师

联系电话：15837579820

抄送：省卫生健康委、省口腔医疗质量控制中心